

股票简称：长江证券

股票代码：000783

债券简称：14 长证债

债券代码：112232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人报告（2015 年度）**

发行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2016 年 4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国泰君安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国泰君安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节 发行人 201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6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3
第四节 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14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5
第六节 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16
第七节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7
第八节 负债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8
第九节 其他情况	19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angjiang Securities Co., Ltd.

二、本期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105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2014 年 11 月 19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1 日，公司成功发行人民币 50 亿元公司债券。

三、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债券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简称“本期债券”）
2. 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4 长证债”，代码为 112232.SZ。
3. 发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品种，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总额为 50 亿元。
4.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 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4.87%。
6.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7.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权，所回售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 3 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资金到帐日 2017 年 11 月 19 日一起支付。
8. 起息日：2014 年 11 月 19 日。
9.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5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11 月 19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11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
-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 本次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4 年 11 月 19 日起至 2019 年 11 月 18 日止。
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计息期限自 2014 年 11 月 19 日起至 2017 年 11 月 18 日止，未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7 年 11 月 19 日起至 2019 年 11 月 18 日止
 11.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19 年 11 月 19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7 年 11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的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的规定办理。
 13. 担保情况：无担保。
 14. 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信用”）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级。
 15. 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16. 债券受托管理人：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 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第二节 发行人 201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设立

原长江证券的前身为湖北证券，经中国人民银行和湖北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于 1988 年 6 月 1 日成立，并于 1991 年 3 月 18 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和湖北省人民政府批准为非银行金融机构。湖北证券初始注册资本为 1,700 万元，其中，中国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出资 1000 万元。

1996 年 8 月，湖北证券按照《关于中国人民银行各级分行与其投资入股的证券公司脱钩问题的通知》的要求与中国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脱钩，并在此过程中申请增资扩股至 1.6 亿元。1996 年 12 月，中国人民银行以“银复[1996]429 号”文批准了上述增资申请，并同时批准湖北证券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述事宜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于 1997 年完成。

1998 年 4 月，湖北证券股东会审议通过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3.02 亿元之决议。中国证监会于 1998 年 11 月 12 日以“证监机构字[1998]30 号”文批准了增资扩股方案。

1999 年 4 月，湖北证券股东会审议通过将公司注册资本从 3.02 亿元增加至 10.29 亿元之决议。中国证监会于 2000 年 2 月 24 日以“证监机构字[2000]31 号”文批准了增资扩股方案，并同意湖北证券更名为“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1 年 7 月，原长江证券股东会审议通过将公司注册资本从 10.29 亿元增加至 20 亿元之决议。中国证监会于 2001 年 12 月 24 日以“证监机构字[2001]311 号”文批准了增资扩股方案。

2004 年 7 月 31 日，原长江证券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通过了《关于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改制分立方案的决议》。

2004 年 12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4]176 号”文批准原长江证券以存续分立方式分立为两个公司。存续公司继续保留原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名称，注册资本及业务范围维持不变。同时分立新设长欣投资，承

继被剥离出原长江证券的非证券类资产。

2005年1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5]2号”文的批准，原长江证券托管了大鹏证券经纪业务及所属证券营业部。2005年6月，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类资产处置方案的函》批准，原长江证券与大鹏证券清算组签订了受让合同，受让了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证券类资产。

（二）石家庄炼化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

2007年12月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公司字[2007]196号”文核准了石家庄炼化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重大资产出售和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等事宜，并同意石炼化更名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19日，石家庄炼化股份有限公司完成迁址、变更法人代表等工商登记手续，正式更名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67,480.00万元。并于2007年12月27日正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复牌，股票代码为“000783”，股票简称变更为“长江证券”。

（三）借壳上市后历次股本变化

2009年11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080号”文核准，公司向截至2009年11月6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按10:3的比例配售股份，实际配售股份496,433,839股。该等新股中无限售条件的部分于2009年11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2009年12月22日，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手续，注册资本变更为2,171,233,839元。

2011年3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51号”，公司公开发行股份200,000,000股。2011年5月24日，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注册资本变更为2,371,233,839元。

2014年5月15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2013年末总股本2,371,233,839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中的股本溢价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转增股本

2,371,233,839 股，本次转增股本于 2014 年 7 月 9 日完成实施，转增后总股本为 4,742,467,678 股。

二、发行人 2015 年度经营情况

2015 年，中国经济整体下行，三大支柱产业加速下滑。资本市场跌宕起伏，一级市场股权融资额保持高速增长，全年股票融资额 14,590 亿元，同比增加 90.91%；二级市场牛熊转换剧烈，上半年股指大幅上涨，6 月下旬至 8 月底呈恐慌性暴跌，9 月至年底股指在修复过程中微涨。报告期内，两市成交创历史天量，股票基金交易额 541.73 万亿元，同比增长 242.37%。债券融资额大幅增加，企业债和公司债融资额 13,458 亿元，同比增长 59.89%。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全体员工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积极把握机遇，努力扩大规模，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公司业绩保持高速增长，经纪业务收入创新高，信用业务规模大幅增长，债券投资收益率遥遥领先，新三板业务各项指标排名靠前，研究综合实力排名保持前列，风险控制能力、成本控制能力持续增强，公司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5.00 亿元，同比增长 86.8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93 亿元，同比增长 104.84%。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主营业务收入、营业利润均同比增长，营业利润率同比提升。其中：（1）证券及期货经纪业务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100.02% 和 100.90%，主要是受益于 2015 年二级市场成交额及资本中介业务规模增长，公司经纪业务佣金、利差和资本中介业务利息收入同比大幅增长；（2）证券自营业务营业收入与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48.46% 和 56.97%，主要系公司在有效控制自营风险的基础上，积极把握市场行情，取得投资回报；（3）投资银行业务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34.07% 和 57.26%，主要是由于公司积极把握一级市场融资加速机遇，承销业务收入同比增长；（4）资产管理业务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104.46% 和 212.85%，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 24.51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快资管产品的研发与设立，产品业绩改善，产品规模扩大。

三、发行人 2015 年度财务状况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增减率 (%)
资产总额	99,625,022,178.53	67,922,830,882.10	47%
负债总额	82,601,411,654.22	53,965,826,085.87	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6,817,033,117.73	13,940,368,995.37	21%
总股本 (元)	4,742,467,678.00	4,742,467,678.00	0%

2015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996.25 亿元，较年初增加 317.02 亿元，增幅为 46.67%，扣除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后的自有资产总额为 645.56 亿元，较年初增加 189.04 亿元，增幅为 41.41%。2015 年度公司资产项目金额的主要变动情况是：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及存出保证金增加 136.48 亿元，较年初增长 50.11%；融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增加 104.55 亿元，较年初增长 44.47%；金融资产投资（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增加 66.89 亿元，较年初增长 42.65%。

货币资金：2015 年年末数为 30,837,071,461.73 元，比 2014 年末增加 57.41%，主要是客户资金存款的增加。

结算备付金：2015 年年末数为 8,552,169,820.78 元，比 2014 年末增加 34.10%，主要是存放结算机构客户及自有备付金增加。

融出资金：2015 年年末数为 27,734,287,688.28 元，比 2014 年末增加 43.28%，主要是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2015 年年末数为 13,066,419.56 元，比 2014 年末增加 1142.56%，主要是利率互换业务资产公允价值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2015 年年末数为 6,231,490,051.89 元，比 2014 年末增加 50.01%，主要是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应收款项：2015 年年末数为 214,481,627.90 元，比 2014 年末增加 64.56%，主要是应收手续费及佣金增加，以及新增股权投资项目退出款、预付投资款。

应收利息：2015 年年末数为 795,320,402.94 元，比 2014 年末增加 77.71%，主要是融资融券业务和债券投资应收利息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2015 年年末数为 7,636,224,858.70 元，比 2014 年年末增加 121.05% ，主要是可供出售权益类证券投资规模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2015 年年末数为 412,872,200.87 元，比 2014 年年末增加 36.67% ，主要是对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增加及对联营企业增资。

无形资产：2015 年年末数为 89,069,544.12 元，比 2014 年年末增加 69.82% ，主要是软件投入增加。

其他资产：2015 年年末数为 341,284,206.67 元，比 2014 年年末增加 547.35% ，主要是纳入合并范围结构化主体购买信托计划和香港子公司贷款增加。

短期借款：2015 年年末数为 222,019,082.66 元，比 2014 年年末增加 43.86% ，主要是香港子公司短期借款规模增加。

应付短期融资款：2015 年年末数为 2,211,644,000.00 元，比 2014 年年末增加 1240.39% ，主要是收益凭证发行规模增加。

拆入资金：2015 年年末数为 0.00 元，比 2014 年年末减少 100.00% ，主要是偿还银行间同业市场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015 年年末数为 0.00 元，比 2014 年年末减少 100.00% ，主要是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客户权益减少。

衍生金融负债：2015 年年末数为 423,910,078.14 元，比 2014 年年末增加 601.26% ，主要是偿还银行间同业市场拆入资金权益类收益互换业务负债公允价值增加。

代理买卖证券款：2015 年年末数为 35,069,232,251.46 元，比 2014 年年末增加 57.46% ，主要是客户交易结算资金规模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2015 年年末数为 1,373,931,397.46 元，比 2014 年年末增加 102.58% ，主要是已计提尚未支付的职工薪酬增加。

应付款项：2015 年年末数为 317,337,490.13 元，比 2014 年年末减少 37.91% ，主要是偿还柜台业务“掌柜理财”客户款及应付投行业务保证金减少。

应付利息：2015 年年末数为 448,517,351.12 元，比 2014 年年末增加 260.18% ，主要是次级债券、收益凭证、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应付利息增加。

长期借款：2015 年年末数为 0.00 元，比 2014 年年末减少 100.00% ，主要是

香港子公司偿还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2015 年年末数为 16,892,046,986.74 元，比 2014 年末增加 239.21% ，主要是发行次级债券和一年期以上收益凭证。

其他综合收益：2015 年年末数为 235,576,434.73 元，比 2014 年末增加 50.79% ，主要是直投业务上市股票浮动盈利增加。

盈余公积：2015 年年末数为 1,306,362,342.31 元，比 2014 年末增加 33.14% ，主要是公司利润增加。

一般风险准备：2015 年年末数为 1,374,622,999.39 元，比 2014 年末增加 34.21% ，主要是公司利润增加。

交易风险准备：2015 年年末数为 1,295,998,853.38 元，比 2014 年末增加 35.85% ，主要是公司利润增加。

未分配利润：2015 年年末数为 4,894,106,274.77 元，比 2014 年末增加 56.38% ，主要是公司利润增加。

少数股东权益：2015 年年末数为 206,577,406.58 元，比 2014 年末增加 1141.76% ，主要是香港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少数股东。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减率 (%)
营业收入	8,499,643,780.49	4,548,208,653.84	86.88%
营业利润	4,397,739,925.21	2,183,575,529.41	101.40%
利润总额	4,404,423,935.17	2,194,251,165.09	100.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93,365,230.21	1,705,439,086.94	104.84%

2015 年公司收入及利润均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是业务规模扩大，经纪、投行、资管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加。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15 年达 5,610,381,497.05 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13.67%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减率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036,634.17	10,923,913,280.96	-88.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805,981.91	-28,443,027.60	-2191.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10,811,941.44	2,753,610,365.42	361.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3,384,122,964.19	13,650,675,131.58	-1.95%

201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88.04%，主要系回购业务、购买金融资产、支付各项税费净流出增加，以及权益类收益互换业务存入保证金净流入减少。

2015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191.62%，主要系投资支付现金增加。

2015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61.61%，主要系公司发行次级债券、收益凭证募集资金增加。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105号文批准，于2014年11月公开发行了人民币50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50亿元，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11月21日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2014]48020016号的验资报告。

根据发行人2014年11月17日公告的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发行人对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为全部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于2014年11月21日汇入发行人指定银行账户。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第四节 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5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11 月 19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11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发行人于 2015 年 11 月 19 日向 2015 年 11 月 18 日登记在册的债权人支付了利息。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5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节 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第七节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4 长证债”的信用评级机构为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信用”）。联合信用于 2014 年完成了对本期债券的初次评级。根据《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分析报告》，经联合信用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联合信用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联合信用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联合信用将于发行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在此期限内，如发行主体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联合信用，并提供相关资料，联合信用将就该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截至目前，联合信用尚未公布 2015 年度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第八节 负债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九节 其他情况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母公司报表口径）累计对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2 亿元人民币。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所有担保均按要求履行了决策程序。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实质影响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

2015 年度，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
(2015 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5日